

TECHORSE
金马科技

金马科技

NEEQ: 831661

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Techorse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

2023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方兴、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爱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郭爱娇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20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3
第五节	行业信息	26
第六节	公司治理	31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36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1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金马科技	指	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加集成	指	北京中加集成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金马恒达	指	北京金马恒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年同期、上期	指	2022年1-12月
报告期、本期	指	2023年1-12月
期初	指	2023年1月1日
期末	指	2023年12月31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	指	关联方之间的交易
管理层	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总称
三会	指	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
AIoT	指	人工智能物联网
物联网	指	通过感知设备，按照约定协议，连接物、人、系统和信息资源，实现对物理和虚拟世界的信息进行处理并作为反应的智能服务系统。
Linux	指	全称 GNU/Linux，是一种免费使用和自由传播的类 UNIX 操作系统。
大数据	指	具有体量巨大、来源多样、生成极快、多变等特征并且难以用传统数据体系结构有效处理的包含大量数据集的数据。
云平台	指	基于硬件资源和软件资源的服务，提供计算、网络和存储能力。
PaaS	指	软件即服务（Software as a Service），是一种通过 Internet 提供软件服务的模式，厂商将应用软件统一部署在自己的服务器上，客户可以根据自己的实际需求，通过互联网向厂商订购所需的应用软件服务，按订购服务的多少和时长向厂商支付费用。
NB-IoT	指	窄带物联网（Narrow Band Internet of Things, NB-IoT）成为万物互联网络的一个重要分支。NB-IoT 构建于蜂窝网络，只消耗大约 180kHz 的带宽，可直接部署于 GSM 网络、UMTS 网络或 LTE 网络，以降低部署成本、实现平滑升级。
MQTT	指	MQTT(消息队列遥测传输)是 ISO 标准(ISO/IEC PRF 20922)下基于发布/订阅范式的消息协议。它工作在 TCP/IP 协议族上，是一个基于客户端-服务器的消息发布/订阅传输协议。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Techorse Technology Co.,Ltd.		
	-		
法定代表人	方兴	成立时间	1998年3月17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北京德颐金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方兴），一致行动人为（北京德颐金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399-3990-其他电子设备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是 AIoT 智慧场景应用服务商，面向智慧酒店、智慧工厂行业提供智能物联产品与解决方案、数智化服务平台、大数据创新应用等产品与服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金马科技	证券代码	831661
挂牌时间	2015年1月12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34,5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东北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 5 号中商大厦 4 层 010-68573137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齐伟	联系地址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亦庄）运成街 2 号泰豪智能大厦 A 座 5 层
电话	010-67857050	电子邮箱	qiwei@techorse.cn
传真	010-67857118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亦庄）运成街 2 号泰豪智能大厦 A 座 5 层	邮政编码	100176
公司网址	www.techorse.cn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3021022784175		
注册地址	北京市运成街 2 号 1 幢 A 座 5 层 501 室		

注册资本（元）	34,5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	------------	--------------	---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定位

金马科技成立于 1998 年，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公司坚持以“科技让建筑更智慧、更节能”为企业使命，致力于成为行业领先的 AIoT 智慧场景应用服务商，深耕智慧场景领域 20 余年，积累沉淀了大量的业务及技术经验。目前已形成完善的智慧场景解决方案的数字化平台。在智慧酒店、智慧工厂、智慧校园、智慧医养等智慧建筑领域为客户提供咨询规划、方案设计、系统实施、开发调试、运行维护为一体的信息化智能化产品和解决方案。

公司产品与服务

基于底层技术、云端服务，以智能物联、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为核心面向智慧酒店、智慧工厂等提供智能物联产品与解决方案，数智化服务平台，为行业赋能及打造真正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销售渠道

公司提供的产品及解决方案采用以直销为主的销售模式，在全国拥有 18 个区域销售服务中心，保持与优质客户之间的粘性；以经销商为辅，在部分区域市场发展经销商，整合当地优质资源，发挥经销商优势。企业全生命周期一站式服务体系通过前后关联的业务服务，增强客户粘性，降低获客成本，提高各业务的整体效率。

公司优势

1、技术优势：公司自主研发历程使得企业拥有大量的技术储备，以及具备对新技术的快速落地应用的能力，可以根据客户的自身定位与实际需求打造超前而可靠的定制化产品及解决方案。公司现拥有 5 项发明专利、24 项实用新型及外观专利，诸多专利具备国内一流的技术，甚至首创技术，这使得企业在自身的细分领域内技术优势突出。

2、品牌优势：在智慧建筑领域，尤其事智慧酒店行业，客户使用金马品牌的 AIoT 智慧酒店系列产品与数智化服务平台系统，可以节省人力成本，增加收益，提升管理水平，加入主流酒店交流圈。金马的产品以及服务平台可以帮助智慧酒店配套系统能真正有效运转起来，可以很快收回投资成本。主要原因是金马的 AIoT 智慧酒店系列产品与数智化服务平台，国内大多数好的高星级酒店都在使用公司的产品，在酒店行业形成了良好的口碑与品牌效应。

3、人才优势：公司凭借自身优势不仅吸引了一大批来自知名院校及科研院所的技术研发人员，也吸引了来自行业知名企业的技术骨干及高管，这确保公司可以为提供最专业的指导与服务。

4、客户与市场优势：公司坚持聚焦智慧酒店、智慧建筑领域，以 AIoT 智能物联网技术打造智能化、信息化智慧场景，智慧酒店实施项目逾 2000 个，智慧建筑实施项目逾 1000 个。深刻理解客户需求，将项目中的管理经验固化为企业内部标准作业手册及案例库，不仅可以通过历史资料协助客户实现项目目标，更能通过内部标准作业手册实现对项目的品质、工期和成本的保障，有效为客户创造增值价值。公司在中国中高端酒店市场占有较大的份额，客户占比领先于其他竞争对手，这些中高端客户经营稳健、管理规范、信誉卓著，对技术与服务的需求往往反映了国内智能化、信息行业的未来发展趋势。

公司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2023 年公司抓住数字化、智能化发展的机遇，加大对 AIoT 智慧场景的研发布局，加快人工智能

技术在智慧酒店、智慧工厂、智慧校园、智慧医院等建筑领域的应用落地。

1、智慧酒店领域

2023 年酒店整体业务较上年同期实现较大增长。经历了三年疫情，智慧酒店行业在 2023 年迎来了全面复苏。加之随着 90 后、00 后成为主流消费人群，顾客消费需求升级，消费主体的代际更迭带来的是对住宿、旅游过程中强烈的科技体验和场景消费的追求。公司紧握酒店升级转型的需求，聚焦酒店管理集团客户，2023 年业务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成功签约兰州皇冠假日酒店、西双版纳俊豪温德姆酒店、山西太原九润温德姆酒店、上海金桥企鹅度假酒店等多个高端智慧酒店项目。



兰州皇冠假日酒店



西双版纳俊豪温德姆酒店



上海金桥企鹅度假酒店



山西太原九润温德姆酒店



2、智慧工厂及其他智慧建筑领域

智慧工厂业务取得进展，智能化设计项目稳步推进。子公司中加集成抓住建筑数字化升级机遇，升级以智能物联、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为核心的智慧工厂智能物联网综合解决方案为客户赋能。长鑫集成电路纳通总部大楼弱电智能运营服务、亚布力论坛年会网络保障运维等项目顺利实施。同时聚焦设计业务，签约北京妫河建筑创意区、宝佳近山庭院项目智能化设计等设计项目，为 2024 年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在智慧校园和智慧医养领域，凭借金马科技自主研发优势，和子公司中加集成的智能化、系统化设计、以及整体施工方案，服务了大量客户。



长鑫集成电路 (二期) 生产厂房项目



纳通总部大楼弱电智能化系统运维服务



首都师范大学附属学校项目



亚布力论坛年会网络保障项目

3、产品研发方面

2023 年新增专利 3 项，待审批专利 2 项。公司以自主创新为本，坚持长期的技术研发投入，拥有独立的知识产权。凭借深厚的技术积累，完善 PLC 智慧客控产品与解决方案，升级 AIoT 智慧酒店智能控制器与基于底层技术、云端服务的数智化服务平台，升级 TH-1900 智能主机，推出 PLC 智能通讯终端、无线网关、无线开关、多款探测器在内的多项智能产品。致力于为客户创新运营，赋能实现线上化、数字化与自动化，助力客户提核心竞争力。公司主要产品可替换施耐德客房逻辑控制器、霍尼韦尔客房控制器等进口控制器，实现国产替代。



TH-1900智能主机



PLC智能通讯终端(S)



PLC智能通讯终端(D)



无线网关



7项专利



2项软件著作权证书



13项检验报告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

1、资产状况方面：公司总资产 9,209.85 万元，较今年年初下降 10.57%；公司净资产 3,396.67 万元，较年初上升 18.05%。整体来看，总资产下降，净资产提高，资产负债率下降，流动比率提高，偿债能力增强，公司运营稳定。

2、经营成果方面：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045.0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4.58%；净利润 520.1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94.92%。收入的提高主要是酒店智能控制设备的收入提高。

3、现金流量方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40.40 万元，较上期上升 48.64%，公司酒店客房控制产品的经营现金流较好，子公司受工程项目在建工程项目资金占用影响，经营现金流为负。

总体看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聚焦行业需求，进行新产品的开发创新，优化产品结构和生产工艺流程，在开发集团客户方面取得较大的进步。在酒店连锁化率提高的，人们生活需求提高的影响下，公司业务规模有望持续扩大。

(二) 行业情况

智慧场景概况

我国提出 2030 年前实现碳达峰，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被列为 2023

年重点任务之一，“十四五”规划也将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发展列入其中。数字经济是继农业经济、工业经济之后的主要经济形态，数字化转型正在驱动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治理方式发生深刻变革，对经济、科技格局产生深远影响。数字化和持续创新将驱动后疫情时代的发展，随着人工智能、物联网、5G、区块链等新技术的应用已逐步落地到各行各业，引领消费需求和习惯的改变，智慧场景领域推行落实数字化升级是大势所趋，也是提升管理效率的重要途径。公司在智慧场景行业中聚焦于智慧酒店、智慧工厂领域，为客户提供智能物联产品与解决方案、数字化的服务平台、大数据创新应用等产品与服务。

智慧酒店行业现状及趋势

1、顾客消费升级：随着智能时代的到来，90后、00后逐渐登上历史舞台，人们的消费需求升级。对酒店的个性化服务需求更加显现。从酒店方面来说，消费主体的代际更迭带来的是对住宿、旅游过程中强烈的科技体验和场景消费的追求，促使其加快在酒店智能升级的改革步伐。

2、酒店降本增效：酒店方的降本增效需求以及酒店行业的市场竞争渐强都驱动着酒店朝着智能化的方向发展，酒店降本增效大势所趋。降低成本、节约资源、高效管理是酒店智能客房控制系统最终的目的。与此同时，客控系统也在不断的改造升级，新一代消费者更加追求个性化产品体验。

3、2023年酒店市场与投资情况：疫情导致的压抑三年的出行意愿在2023年得以释放，而停滞三年的酒店投资也开始活跃。在智慧酒店市场，无论是新酒店的建设或者是围绕在老旧酒店改造上，都开启了酒店迭代更新的序幕。2023年中国酒店业的连锁化率接近40%的水平，处于一个高速增长周期。这得益于酒店品牌的快速成长和全系列的品牌布局。另一方面得益于低端单体酒店及其他住宿单元产品的大量消亡。

4、旅游业稳健发展：2023年我国旅游行业启动全面复苏，且长远发展空间仍然较大。旅游业的发展对智慧酒店行业的发展起到推进作用。酒店智能化升级已是风之所向，如何布局，赢得未来新的消费市场是重中之重。在未来，智慧酒店将会成为旅游行业的主流趋势。

5、政策支持：随着《“十四五”智能制造发展规划》和中国节能“十四五”期间对节能环保产业的重视，人工智能和环保领域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

智慧酒店作为旅游业与人工智能结合的产物，在数字经济时代成为新的行业风口。金马科技长期致力于智慧酒店领域的发展，展现出了前瞻性的战略眼光和卓越的执行力。公司精准聚焦客户消费升级的心理预期和酒店方降本增效的管理需求，坚持自主研发尤其是技术创新方面推出了一系列智能化的举措，满足了消费者的多元化需求，赢得了市场的广泛认可。

2023年公司在智慧酒店领域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绩。这一年里，我们凭借卓越的市场洞察力、精准的战略布局以及团队的不懈努力，实现了业绩的显著增长，各项经营指标均达到或超过预期目标，展现了强大的市场竞争力和广阔的发展前景。2024年，公司会继续在智慧酒店领域深耕，加强技术研发、人才培养和市场拓展工作。未来，随着智慧酒店领域的不断发展和市场的不断扩大，公司将在智慧酒店领域实现更加快速和稳健的发展。

智慧工厂及其他智慧建筑行业现状及趋势

1、智能管理需要：智能工厂是在数字化工厂的基础上，利用物联网技术和监控技术加强信息管理服务，提高生产过程可控性、减少生产线人工干预，以及合理计划排程。科技的进步使得智能化、信息化技术应用越来越广，数字化手段应用更密集，以满足用户对工厂的监控、管理和信息共享的需求，利用智能化控制系统方案通过部署云平台和智能控制设备可以有效的采集设备生产数据，企业通过云平台实现智能化的生产管理，以达到降低企业经营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实现智能化的升级改造。

2、工作环境改善：集初步智能手段和智能系统等新兴技术于一体，构建高效、节能、绿色、环保、舒适的人性化工厂。

3、行业升级：“工业4.0”包括智能生产、智能工厂、智能物流、智能服务四大主题，随着我国对智能制造行业发展的高度重视以及智能制造水平的不断提升，一方面，新兴行业推动了对智能工厂需求的不断提升；另一方面，传统行业在生产线智能化、自动化升级改造需求加大，也不断促进智能工

厂行业的快速发展。

4、政策支持：为贯彻落实“十四五规划”，加快推动智能制造发展，工信部在《“十四五”智能制造发展规划》（征求意见稿）提出“到 2025 年，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基本普及数字化，重点行业骨干企业初步实现智能转型；到 2035 年，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全面普及数字化，骨干企业基本实现智能转型”的发展目标。

智慧工厂系统基于物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及传感器技术，工厂运行系统成为会思考、会成长的“生命体”，能够分析和学习大量数据，进行自我成长，关注绿色节能环保，运营效率提升及体验的友好，由传统的工厂向智能化、数字化、信息化发展。金马科技自主研发的品牌优势结合子公司中加集成的智能化、系统化设计、以及整体的施工方案的服务体系的优势，在智慧工厂领域服务了大量客户。

智慧校园和智慧医养是现代信息化社会的两个重要组成部分。智慧校园以物联网为基础，打造智能化的校园工作、学习和生活一体化环境，以各种应用服务系统为载体，将教学、科研、管理和校园生活进行有机融合，基于物联网技术应用形成全方位感知网络，校园环境监控、智能安防，提升校园运行效率和安全。智慧医养行业呈现快速发展态势，技术供应商为医养行业提供关键技术和硬件设备，并通过整体解决方案和整合服务，提升医疗、养老服务的质量和效率。目前，金马科技凭借自身的研发优势结合子公司中加集成的智能化、系统化设计、以及整体的施工方案的服务体系的优势，为客户提供更加智能化的场景应用。

未来随着科技的日新月异，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等技术的不断突破，以及国家政策的支持，智慧场景行业将会呈现蓬勃向好的发展态势，展现出无限的活力和发展潜力。金马科技深耕智慧场景行业 20 余年，具备丰富的经验和自主创新能力，拥有先进的技术和完善的管理体系，培养出一支高素质、专业化的团队，为公司的发展提供有力支撑。金马科技经过 25 年的不断努力，服务了大量客户，取得了显著的业绩和成就，积累了宝贵的经验和资源。2023 年业绩实现显著增长，各项经营指标均达到或超过预期目标，展现出强大的市场竞争力和广阔的发展前景。展望未来，在智慧场景行业持续强劲发展态势下，公司继续加大对 AIoT 智慧场景的研发布局，加快人工智能技术在智慧酒店、智慧工厂、智慧校园、智慧医养等建筑领域的应用落地，金马科技在智慧场景领域势必会占有更大的市场份额。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公司 2022 年入选工信部第四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有效期为 2022 年 8 月至 2025 年 8 月；公司 2022 年 10 月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211000424，有效期为 3 年。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10,450,393.70	88,659,905.46	24.58%
毛利率%	33.26%	26.7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01,249.63	-5,479,868.48	194.9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020,925.20	-4,755,584.73	205.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6.15%	-16.8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6.04%	-14.64%	-
基本每股收益	0.15	-0.16	193.75%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92,098,485.77	102,984,242.18	-10.57%
负债总计	56,582,281.99	72,738,420.22	-22.2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996,671.17	28,798,393.23	18.0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99	0.83	19.2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2.43%	48.7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1.44%	70.63%	-
流动比率	1.44	1.26	-
利息保障倍数	25.20	-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4,002.99	-6,627,480.40	48.64%
应收账款周转率	2.89	1.85	-
存货周转率	7.51	5.96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0.57%	-16.05%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4.58%	-42.55%	-
净利润增长率%	194.92%	-224.84%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2,111,237.01	24.01%	22,770,700.76	22.11%	-2.90%
应收票据	157,271.88	0.17%	1,234,234.28	1.2%	-87.26%
应收账款	27,507,119.47	29.87%	38,460,470.08	37.35%	-28.48%
存货	7,127,475.55	7.24%	12,497,345.29	12.14%	-42.97%

合同资产	17,848,601.81	19.38%	8,505,308.35	8.26%	109.85%
固定资产	1,656,263.06	1.8%	1,920,429.82	1.86%	-13.76%
商誉	3,430,777.53	3.73%	3,430,777.53	3.33%	0.00%
短期借款	9,069,583.08	9.85%	6,005,208.33	5.85%	51.03%
应付账款	24,486,896.43	26.59%	39,125,849.17	38.11%	-37.42%
合同负债	18,158,195.44	19.72%	19,560,513.20	19.05%	-7.1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应收票据较年初下降 87.26%，主要原因是 2023 年较少采用承兑汇票的方式进行结算。
- 2、应收账款较年初下降 28.48%，主要原因是账期为 1-2 年的应收账款大幅下降。
- 3、存货较年初下降 42.97%，主要是合同履行成本的下降导致的。年初受疫情影响，合同履行成本结存加大，随着项目的开展，合同履行成本下降。
- 4、合同资产较年初上升 109.85%，主要是公司已施工未结算工程项目增多。
- 5、短期借款较年初增长 51.03%，主要是随着业绩的增长，增加了银行贷款。
- 6、应付账款较年初下降 37.42%，主要是账期在 1 年以内的应付账款下降。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110,450,393.70	-	88,659,905.46	-	24.58%
营业成本	73,718,677.00	66.74%	64,961,352.80	73.27%	13.48%
毛利率%	33.26%	-	26.73%	-	-
销售费用	18,760,151.92	16.99%	15,595,592.99	17.59%	20.29%
管理费用	7,037,351.29	6.37%	6,968,647.75	7.86%	0.99%
研发费用	7,108,548.42	6.44%	7,132,422.77	8.04%	-0.33%
财务费用	297,694.62	0.27%	368,759.26	0.42%	-19.27%
其他收益	1,715,957.47	1.55%	903,739.17	1.02%	89.87%
投资收益	180,934.89	0.16%	144,608.75	0.16%	25.12%
信用减值损失	641,351.08	0.58%	-2,712,302.67	-3.06%	-123.65%
资产减值损失	-363,006.73	-0.33%	125,568.32	0.14%	-389.09%
资产处置收益	1,909.67	0.00%	11,589.61	0.01%	-83.52%
营业利润	5,315,696.32	4.81%	-8,245,484.64	-9.30%	164.47%
营业外收入	33,334.28	0.03%	176,050.26	0.2%	-81.07%
所得税费用	75,152.69	0.07%	-2,328,773.50	-2.63%	103.23%
净利润	5,273,877.91	4.77%	-5,740,660.88	-6.47%	191.8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 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增长 24.58%，主要是 2023 年新建酒店大幅增加，签约量大幅增加。随着酒店连锁化率的提高，客户对酒店的智能化需求提高，我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在不断扩大，预期未来仍有较大的上涨空间。
- 2、 主营业务成本较上年增长 13.48%，成本上升的比率明显低于收入增长的比率，毛利率上升 6.53 个百分点，公司通过研判市场预期，进行新产品开发，不断改进生产工艺，优化产品结构，降低营业成本。
- 3、 其他收益较上年上升了 89.87%，公司享受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政策，其他收益随着软件收入的提高而增长。
- 4、 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下降 123.65%，主要是受应收账款总额和应收账款账期分布的影响，预期损失减少。
- 5、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下降 83.52%，主要是合同资产账期缩短，预期损失减少。
- 6、 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下降了 83.52%，由于整体数额较小，整体下降主要是 2022 年处置了两辆车，2023 年处置了部分固定资产，金额较小。
- 7、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下降 81.07%，本项目主要反映的是公司享受的一些国家补贴，2023 年与疫情相关的一些补贴不再享受。
- 8、 所得税费用较上年上升了 103.23%，主要是根据税法的规定，2022 年产生了未来可抵扣的所得税，2023 年随着利润的提高，递延所得税减少。
- 9、 营业利润与净利润较 2022 年分别上升了 164.47%和 191.87%，主要是公司酒店智能产品收入提高带来的利润增长。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10,450,393.70	88,659,905.46	24.58%
其他业务收入	0	0	-
主营业务成本	73,718,677.00	64,961,352.80	13.48%
其他业务成本	0	0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智慧建筑设计及集成	61,341,491.46	47,579,798.17	22.43%	0.14%	-5.98%	5.04%
智慧酒店产品	43,799,019.74	21,207,451.30	51.58%	85.81%	88.39%	-0.66%
其他智能产品	5,309,882.50	4,931,427.53	7.13%	38.64%	59.11%	-11.95%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东北	1,880,406.19	1,066,292.95	43.29%	-34.82%	-26.88%	-6.16%
华北	44,476,386.34	29,131,715.54	34.50%	-8.19%	-19.24%	8.96%
华东	24,209,530.84	14,579,502.02	39.78%	42.76%	20.86%	10.92%
华南	27,401,763.02	20,920,330.32	23.65%	216.35%	207.88%	2.10%
华中	1,639,281.55	931,519.18	43.18%	-55.10%	-64.73%	15.53%
西北	9,508,687.36	6,579,567.77	30.80%	61.52%	37.09%	12.34%
西南	1,334,338.40	509,749.22	61.80%	-38.60%	-54.90%	13.81%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 1、智慧场景设计与集成方面, 营业收入与上年基本持平, 市场竞争激烈, 存在利润情况好的资金较差, 资金情况好的, 利润情况较差的情况。
- 2、智慧酒店方面, 营业收入增长 85.81%, 2023 年酒店行业迎来了新的机遇, 酒店连锁化率提高, 智能产品的需求加大。2023 年尤其在集团客户方面取得了不错的进展, 与多个酒管集团达成合作意向。
- 3、其他智能产品方面, 主要是 oracle 数据库的销售与维护, 收入增长 38.64%, 2023 年虽然业务增长, 但单体客户的销量较大, 市场处于萎缩状态。
- 4、从业务的地区分布来看, 华北、华东、华南仍然是主要的市场区域, 近两年西北地区发展较快。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免(海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9,489,586.98	17.65%	否
2	广西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6,790,491.71	6.15%	否
3	北京立舟科技有限公司	4,424,499.12	4.01%	否
4	北京博大经开建设有限公司	3,840,548.80	3.48%	否
5	北京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3,144,927.22	2.85%	否
	合计	37,690,053.83	34.14%	-

/53.83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深圳市尚慧兴电子有限公司	5,371,688.37	6.62%	否
2	北京益泰东方科技有限公司	4,747,286.00	5.85%	否
3	河北永久建设劳务有限公司	4,469,853.90	5.51%	否
4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	3,204,535.00	3.95%	否

5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	3,096,418.00	3.81%	否
合计		20,889,781.27	25.74%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4,002.99	-6,627,480.40	48.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624.08	-3,150,841.46	95.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4,163.32	-1,714,765.68	268.20%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40.40万，本期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上升48.64%，公司客控产品项目维持较好的现金流，子公司中加集成在建工程项目较多，部分项目在实施过程中需要一定的资金周转，导致经营现金流净额为负。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化原因如下：2023年公司除在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项目上有少量投入外，在资金充裕的情况下投资了一些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本年度所投资的理财产品已全部赎回。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化原因如下：2023年增加部分贷款，公司经营性现金流较好，在资金充裕的情况下，维持部分贷款，建立与银行良好的合作关系。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北京中加集成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	控股子	智能化工程与设计	60,000,000	47,609,019.64	10,130,217.31	61,341,491.46	484,188.55
北京金马恒达智能科技有限公	控股子	大数据设备及维护	5,000,000	3,062,700.95	2,888,656.28	5,309,882.50	-291,372.48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000,000	0	不存在
合计	-	3,000,000	0	-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7,108,548.42	7,132,422.77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44%	8.04%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00%	0.00%

(六)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5	4
本科以下	23	26
研发人员合计	28	30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25.93%	26.55%

(七)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24	31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5	5

五、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收入确认事项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3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金马科技公司的主要业务为酒店客房智能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以及酒店弱电工程施工，本年合并报表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11,045.04 万元。

根据金马科技公司的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商品销售收入以硬件交付给购买方并经购买方验收合格的，与硬件一同提供的软件一并安装调试运行正常后以双方签订的验收单的时间为硬件和软件产品销售确认时点。

酒店弱电工程项目，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中加集成按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金马科技公司对于工程项目、销售产品、提供劳务产生的收入是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由于收入是金马科技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使得收入存在可能被确认于不正确的期间或被操控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水平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相关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金马科技公司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进行分析，判断本年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4) 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客户确认文件等资料，检查相关收入确认的准确性；

(5)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销售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销售发票、验收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6) 对本年主要客户进行函证，检查其交易额的真实性与准确性。

(7) 对于弱电工程项目收入以抽样方式获取并检查本年主要客户的合同、预计总成本计算单、出库单、发票及进度结算单、竣工验收报告等支持性文件，与账面确认的工程收入进行核对。

六、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遵循以人为本的价值观，积极实践管理创新和技术创新，用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努力履行作为企业的社会责任。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企业发展实践中，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支持地区经济发展，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在生产经营之余公司工会成立爱心小组，宣传和鼓励员工积极参与公司困难员工帮助；成立运动俱乐部，鼓励全员健康生活、愉快工作。未来将积极并继续履行社会责任，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认真做好每一项对社会有益的工作，尽全力做到对社会负责、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每一位员工负责。

七、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八、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经营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加大投资及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资产规模和经营规模都将迅速扩张，在经营管理、资源整合、市场开拓、人才培养等方面都对公司管理层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进一步提升管理水平，完善管理流程和内部控制制度，将会对公司的整体运营带来一定的风险。对策与措施：提升管理水平，增加一线营销能力。
政策风险	公司所在的智慧建筑能源管理行业为新兴高科技产业，尚处于快速成长期，受国家政策影响较大。当前，国家相继出台了众多利好行业发展的政策法规，大力倡导扶持新兴产业的发展，为公司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一旦未来宏观经济政策和产业政策发生变化，则可能对本行业的发展带来不利影响。对策与措施：一方面，为了减少政策变化带来的业绩波动，公司加大对国家政策的研究力度，增强公司的前瞻性判断，及时做好应对措施；另一方面，为减少因政策变化带来的风险，公司围绕主要目标客户提供全周期服务，从全方位解决客户不同需求，帮忙项目落地，从而减少政策风险的冲击。
市场竞争的风险	随着国家对公共建筑节能的重视以及节约能源观念的深入人心，随着智慧建筑及能源管理市场容量的扩大以及市场需求的增加，将会有更多优质企业加入竞争行列。当前已有数家世界500强企业 and 上市企业参与此行业，未来市场竞争形势会更加激烈。对策与措施：作为中小型高科技成长型企业，公司始终秉承以“博爱至简、诚信创新、艰苦奋斗、自强开放”的公司理念；立足于不断提升公司的自主研发实力、产品稳定性与丰富性、优质服务能力等，凭借丰富的行业经验、权威专家资源及专业团队能力，依靠自身艰苦奋斗、自强开放的创业精神，满足目标客户的特定需求，不断提升公司营收能力。同时充分利用挂牌企业优势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以收并购等方式整合行业上下游资源，以合作共赢的方式吸引优质的合

	作伙伴和稀缺人才，以奋斗者精神为标准选拔和激励团队，从而实现公司的快速发展。
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p>公司主要业务是为以高端酒店、体育场馆、办公楼为代表的高端公共建筑提供建筑智能化、信息化和节能运维全周期服务。公司所从事的业务领域属于技术密集型领域，系统产品的研发生产涉及自动控制、物联网、互联网+、数据库、云计算、等众多新兴技术，且各领域技术发展均在加速，知识信息更新周期缩短。技术人才的规模与素质对公司市场竞争力影响较大。公司技术人才尤其是研发团队较为稳定。公司已为员工提供了稳定的发展平台，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激励机制和人才储备机制，随着行业迅速发展与竞争日趋激烈，行业对技术人才的需求将不断增加，人力资源竞争的加剧导致了公司仍存在技术人才流失风险。对策与措施：人才始终是公司发展的根本，企业与企业的竞争是人才的竞争，公司始终本着“团队人才—我们不是一个人在战斗，我们是团结协作、良性竞争；人才是宝—公司最宝贵的资源是人才；创造人才—公司是培养人才的学校，人才与公司共同成长；成就人才—激励员工通过卓越奉献，成就人生价值。”的企业人才发展观。通过文化、制度和价值实现等体系的搭建与完善，以引导、培训、薪酬、股权激励等多种方式培养和激励人才，促进人才与企业的共同发展。</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4,103,099.29	12.07%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180,000.00	0.53%
作为第三人	0	0%
合计	4,283,099.29	12.60%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0	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0	0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其他	30,000,000	15,000,00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方兴作为共同借款人向中国银行借款 386 万，方兴及妻子李薇、阎利宏为公司本年度贷款提供保证担保 900 万元。上述关联交易的真实目的是为了满足不同公司日常经营的实际需求，对公司整体经营活动有重要的促进作用。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的影响,不存在伤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4 年 12 月 29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4 年 12 月 29 日		挂牌	其他承诺（关联交易决策）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14 年 12 月 29 日		挂牌	其他承诺（人员安置）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一、公司第一大股东北京德颐金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方兴于 2014 年 12 月 29 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已披露情形外，本人从未从事或参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与股份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2、本人在作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二、公司治理层承诺，严格按照股份公司有关法律法要求及《公司章程》的约定对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及交易进行规范，在关联交易中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关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的审批和决策程序，加强关联方交易的审查，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和完整。

三、关于交易完成后中加集成职工安置事宜，金马科技承诺如下：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根据《产权交易合同》的约定，严格执行中加集成职工大会于 2016 年 11 月 18 日通过的《职工安置方案》，充分尊重原有职工的个人意愿，并做好相关人员的续聘工作，对于需要解除劳动关系的员工，将根据《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做好经济补偿等工作，确保原有职工个人权益不受损害。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4,093,750	69.84%	0	24,093,750	69.8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1,601,250	33.63%	0	11,601,250	33.63%
	董事、监事、高管	2,668,750	7.74%	0	2,668,750	7.74%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0,406,250	30.16%	0	10,406,250	30.1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243,750	18.10%	0	6,243,750	18.10%
	董事、监事、高管	10,406,250	30.16%	0	10,406,250	30.16%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34,500,000	-	0	34,5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4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北京德颐金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	0	10,000,000	28.99%	0	10,000,000	0	0
2	深圳市融信泰投资有限公司	9,500,000	0	9,500,000	27.54%	0	9,500,000	9,500,000	0

3	方兴	7,845,000	0	7,845,000	22.74%	6,243,750	1,601,250	0	0
4	阎利宏	5,230,000	0	5,230,000	15.16%	4,162,500	1,067,500	0	0
5	于昌亮	277,800	0	277,800	0.81%	0	277,800	0	0
6	殷亮	230,000	0	230,000	0.67%	0	230,000	0	0
7	李健	170,000	0	170,000	0.49%	0	170,000	0	0
8	曾哲颖	142,881	0	142,881	0.41%	0	142,881	0	0
9	刘海波	140,000	0	140,000	0.41%	0	140,000	0	0
10	熊光华	83,400	0	83,400	0.24%	0	83,400	0	0
合计		33,619,081	0	33,619,081	97.46%	10,406,250	23,212,826.00	9,500,00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方兴持有北京德颐金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4.84%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阎利宏持有北京德颐金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6.56%的股权并担任监事。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北京德颐金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28.98%的股份,是公司第一大股东,依其持有的股份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因此,认定北京德颐金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德颐金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12 月 20 日,法定代表人为方兴,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30208545684X2,注册资金 100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

方兴直接持有公司 22.74%的股份,且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德颐金马 54.84%的股份;方兴通过直接持有与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可以控制公司 51.72%的股份,同时方兴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因此,认定方兴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方兴,男,1973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4 年 7 月毕业于吉林电气化高等专科学校电气自动化专业,大专学历。1994 年 9 月至 1996 年 8 月,就职于北京市燕山水泥厂,任电气技术员职务,期间,参加北京市建材局处级后备干部培训班学习;1996 年 8 月至 1997 年 5 月,就职于北京大洋电器公司技术部,任自控工程师职务;1997 年 5 月至 1998 年 3 月,筹建北京中科金马科技有限公司;1998 年 3 月至 2014 年 8 月,就职于北京中科金马科技有限公司,历任总经理助理、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 年 8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农林牧渔公司 教育公司 影视公司 化工公司 卫生行业公司
广告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不适用

一、 行业概况

(一) 行业法规政策

公司按挂牌行业分类指引，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具体到业务细分行业，属于物联网行业。

2020年3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了《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推动工业互联网加快发展的通知》，提出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拓展融合创新应用、加快健全安全保障体系、加快壮大创新发展动能、加快完善产业生态布局、加大政策支持力度等6个方面20项具体举措。2020年5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了《关于深入推进移动物联网全面发展的通知》，提出到2020年底，NB-IoT网络实现县级以上城市主城区普遍覆盖，重点区域深度覆盖；移动物联网连接数达到12亿；推动NB-IoT模组价格与2G模组趋同，引导新增物联网终端向NB-IoT和Cat1迁移；打造一批NB-IoT应用标杆工程和NB-IoT百万级连接规模应用场景。

(二) 行业发展情况及趋势

1、宏观经济稳中求进，物联网、数字经济成为推动国民经济增长的重要引擎

报告期内，我国宏观经济整体保持稳中求进的态势，受疫情影响，宏观经济呈现供给与需求双恢复格局，市场经营与消费主体对经济预期逐步好转。根据国家统计局初步统计，2023年初步实现国内生产总值1260582亿元，同比增长5.4%。在我国供给与需求同步复苏、稳增长的大环境下，《数字中国发展报告2023年》指出，我国数字经济规模达到50.2万亿元，同比增长10.3%，已连续11年显著高于同期GDP增速，数字经济占GDP比重相当于第二产业占国民经济的比重，达到41.5%，成为推动国民经济增长的主要引擎之一。

金马科技长期专注于AIoT智慧场景应用领域，基于底层技术、云端服务，以智能物联、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为核心面向智慧酒店、智慧工厂等智慧建筑提供智能物联产品与解决方案，数字化服务平台，为行业赋能助力实现线上化、数字化、自动化及打造真正的核心竞争力。主营业务与数字中国战略高度契合。

2、AI浪潮不断高涨，人工智能技术已成为新一轮企业数字化转型的关键驱动力

人工智能是国家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未来国际竞争的焦点和经济发展的新引擎。随着数字经济的快速发展和全社会数字化水平的升级，人工智能的积极作用越来越凸显，人工智能与各个行业的深度融合已成为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的重要方式之一。

截至2023年12月，我国中央及各级政府已相继发布多部人工智能相关政策，“人工智能产业”、“人工智能重大场景应用”、“标准体系”、“技术安全体系”等关键词成为政策重点。人工智能技术不仅赋予了机器设备通用任务解决能力和持续自主学习能力，更让其成为具有感知、认知、决策和规划能力的智能体。未来，在通用型人工智能技术的能力加持下，结合对行业生产数据的学习，“人工智能+企业数字化”有望重塑经营流程，为企业管理者提供下一步经营决策依据，改变企业业务运营流程固定

的现状，实现从传统的“流程驱动”转变为“数智驱动”，加速并真正实现企业数字化转型发展的目标。

3、政策相继实施，制度环境日益健全，产业趋势进一步明晰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加快发展数字经济，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加快建设数字中国，是构筑国家竞争新优势的有力支撑。

2023 年 3 月 5 日，《2023 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要加快传统产业和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着力提升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水平，提升常态化监管水平，支持平台经济发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中多次提及物联网，明确了物联网作为数字经济发展的重点产业之一，并提出了推动物联网全面发展的目标。此外，政府还发布了《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 年)》等产业政策，为物联网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明确、广阔的市场前景。

在产业发展方面，政府通过政策扶持和资金支持来促进物联网产业的集聚和发展。例如，设立物联网产业发展基金，支持物联网企业的技术创新和产业升级；鼓励物联网企业与传统产业融合，推动物联网在各个领域的应用；同时，还加强了物联网产业的国际合作与交流，提升我国物联网产业的国际竞争力。

此外，应用需求升级也将为物联网带来新机遇。一是传统产业智能化升级将驱动物联网应用进一步深化。当前物联网应用正在向工业研发、制造、管理、服务等业务全流程渗透，农业、交通、零售等行业物联网集成应用试点也在加速开展。二是消费物联网应用市场潜力将逐步释放。全屋智能、健康管理可穿戴设备、智能门锁、车载智能终端等消费领域市场保持高速增长，共享经济蓬勃发展，“双创”新活力持续迸发。三是新型智慧城市全面实施将带动物联网规模应用和开环应用。全国智慧城市由分批试点步入全面建设阶段，促使物联网从小范围局部性应用向较大范围规模化应用转变，从垂直应用和闭环应用向跨界融合、水平化和开环应用转变。作为国家落实创新驱动、培育发展新动能、建设制造强国和网络强国、实现智慧社会、工业互联网、军民融合等一系列国家重大战略部署的重要举措，物联网的发展面临新机遇。

二、 产品竞争力和迭代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核心竞争力	是否发生产品迭代	产品迭代情况	迭代对公司当期经营的影响
无线智能控制系统	智能控制	方便施工布线，技术，品质，交期	否		
客房智能控制器	智能控制	技术，品质，交期，便捷	是	接线端子灵活插拔	优化产品结构，降低现场施工难度，缩短安装，维护时间提升对客户的产品体验

三、 产品生产和销售

(一) 主要产品当前产能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产品在建产能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产品委托生产

适用 不适用

(四) 招投标产品销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未按规定实施招投标的情况：

不存在

四、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技术研发工作依靠研发团队进行自主创新研发，公司致力于打造技术驱动型企业，拥有完整的产品研发流程并建立了《研发管理制度及流程》、《研发流程管理规范》等研发项目管理制度各部门间的分工协作机制为产品部负责提出新品计划，研发和机械设计部具体负责产品开发，并提供样机交给产品部进行测试，测试通过后生产部组织小批量生产，同时由产品部完成产品认证，小批量生产后公司各部门提出相应整改计划，并最终实施批量制造。

(二) 研发支出

研发支出前五名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序号	研发项目名称	报告期研发支出金额	总研发支出金额
1	HP5.0 系统开发	2,113,869.78	2,113,869.78
2	防护架及安防监控系统	1,203,169.14	1,276,065.84
3	无线智能控制系统	1,073,147.76	1,073,147.76
4	智能控制模块 5.0	1,020,866.95	1,020,866.95
5	红外报警设备配置系统	679,463.08	679,463.08
	合计	6,090,516.71	6,163,413.41

研发支出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7,108,548.42	7,132,422.77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44%	8.04%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00%	0.00%

五、 专利变动

(一) 重大专利变动

适用 不适用

有两项发明专利正在申请当中，已取得受理通知书《一种基于人体探测技术的酒店智能控制系统》，《一种基于电力载波的酒店客房集成控制系统》

(二) 专利或非专利技术保护措施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专利或非专利技术纠纷

适用 不适用

六、 通用计算机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七、 专用计算机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八、 通信系统设备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 传输材料、设备或相关零部件

适用 不适用

(二) 交换设备或其零部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接入设备或其零部件

适用 不适用

九、 通信终端设备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 电子器件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集成电路制造与封装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电子元件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方兴	董事长 总经理	男	1973年 6月	2021年 11月11日	2024年 1月10日	7,845,000	0	7,845,000	22.74%
阎利宏	董事 副总经理	男	1966年 4月	2021年 1月11日	2024年 1月10日	5,230,000	0	5,230,000	15.16%
吴江平	董事 副总经理	男	1981年 7月	2021年 1月11日	2024年 1月10日	0	0	0	0%
郭爱娇	董事 财务负责人	女	1980年 11月	2021年 1月11日	2024年 1月10日	0	0	0	0%
苏东华	董事	男	1984年 12月	2023年 10月25日	2024年 1月10日	0	0	0	0%
杨永斌	监事会 主席	男	1984年 3月	2021年 1月11日	2024年 1月10日	0	0	0	0%
张志鹏	监事	男	1989年 11月	2021年 1月11日	2024年 1月10日	0	0	0	0%
白可清	职工代 表监事	女	1988年 4月	2021年 1月11日	2024年 1月10日	0	0	0	0%

公司于2024年2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议案，分别提名方兴、阎利宏、吴江平、郭爱娇、苏东华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提名杨永斌、张志鹏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选举白可清为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并经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4年3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等议案及《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完成。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2、方兴持有北京德颐金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4.84%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阎利宏持有北京德颐金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6.56%的股权并担任监事。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杜天炜	董事、董事会秘书	离任	无	辞职
苏东华	研发总监	新任	董事	公司治理需要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苏东华，男，1984 年出生，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9 年 7 月毕业于北华大学，本科学历。2009 年 8 月至 2017 年 8 月，就职于北京金时石油测试技术有限公司，任 嵌入式研发工程师、研发主管；2017 年 9 月至 2020 年 10 月，就职于北京福赛尔安 全消防设备有限公司，任职研发主管；2020 年 11 月至 2021 年 6 月，就职于北京国泰怡安电子有限公司，任职研发总监；2021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任职产品研发总监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6		2	8
销售人员	26		4	22
生产人员	9	12		21
技术人员	51		3	48
财务人员	6			6
行政人员	10	2		8
员工总计	108	14	9	11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4	4

本科	55	56
专科	46	51
专科以下	3	2
员工总计	108	113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招聘与培训计划：公司通过定向的社会招聘及校园招聘以补充新生力量，并对新员工进行入职培训，各部门亦会不定期组织员工培训。

员工薪酬政策：本公司雇员之薪酬包括薪金、津贴等，同时依据相关法规，本公司参与相关政府机构推行的社会保险计划，根据该计划，本公司按照雇员的月薪一定比例缴纳雇员的社会保险。不存在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持股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吴江平	无变动	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郭爱娇	无变动	董事、财务总监	0	0	0
杨永斌	无变动	研发部经理	0	0	0
陈福恒	无变动	质量部经理	0	0	0
王晓飞	无变动	工程部经理	0	0	0
郭延岭	无变动	产品部经理	0	0	0
万军	无变动	销售大区经理	0	0	0

核心员工的变动情况

无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新任董事》的议案，苏东华担任董事，自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结束。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采购、销售系统，独立签署各项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合同，独立开展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独立对外签订业务合同，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

2、资产独立

公司合法拥有与经营有关的设备、房产、知识产权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公司具有独立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的业务系统，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开展业务的情形；公司的资产与股东的资产权属关系界定明确，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

3、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越过公司直接干预上述人员任免的情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管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及领薪，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

4、财务独立

公司单独开设基本银行账户、单独办理税务登记证，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的财务人员专职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合并申报纳税的情形。

5、机构独立

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备的法人治理结构，并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生产经营需要设置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公司的上述机构按照公司章程和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独立决策和运作，公司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具有独立的办公机构和场所，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办公情形。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

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制造业管理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4）第 218006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万通金融中心 A 座 24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4 年 4 月 23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 签字年限	孟繁强 2 年	安丽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 元）	14			

审计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4）第 218006 号

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马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

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事项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3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金马科技公司的主要业务为酒店客房智能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以及酒店弱电工程施工，本年合并报表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11,045.04 万元。

根据金马科技公司的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商品销售收入以硬件交付给购买方并经购买方验收合格的，与硬件一同提供的软件一并安装调试运行正常后以双方签订的验收单的时间为硬件和软件产品销售确认时点。

酒店弱电工程项目，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中加集成按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金马科技公司对于工程项目、销售产品、提供劳务产生的收入是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由于收入是金马科技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使得收入存在可能被确认于不正确的期间或被操控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水平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相关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金马科技公司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3）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进行分析，判断本年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 （4）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客户确认文件等资料，检查相关收入确认

的准确性；

(5)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销售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销售发票、验收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6) 对本年主要客户进行函证，检查其交易额的真实性与准确性。

(7) 对于弱电工程项目收入以抽样方式获取并检查本年主要客户的合同、预计总成本计算单、出库单、发票及进度结算单、竣工验收报告等支持性文件，与账面确认的工程收入进行核对。

四、其他信息

金马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金马科技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金马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金马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金马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金马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金马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金马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孟繁强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安丽

2024年4月23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2,111,237.01	22,770,700.7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3,000,000.00	3,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3	157,271.88	1,234,234.28
应收账款	五、4	27,507,119.47	38,460,470.0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5	1,102,597.45	1,079,101.2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6	2,351,572.07	2,142,567.0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7	7,127,475.55	12,497,345.29
合同资产	五、8	17,848,601.81	8,505,308.3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9	63,516.33	450,608.15
流动资产合计		81,269,391.57	90,140,335.1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10	1,656,263.06	1,920,429.8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1	944,169.70	2,077,173.34
无形资产	五、12	59,748.33	119,496.81
开发支出			
商誉	五、13	3,430,777.53	3,430,777.53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4	4,738,135.58	5,024,132.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5	-	271,896.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829,094.20	12,843,906.99
资产总计		92,098,485.77	102,984,242.1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6	9,069,583.08	6,005,208.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7	24,486,896.43	39,125,849.17
预收款项	五、18		1,521,171.48
合同负债	五、19	18,158,195.44	19,560,513.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20	2,186,219.60	1,913,942.52
应交税费	五、21	1,266,683.99	1,708,184.22
其他应付款	五、22	324,995.24	425,463.3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3	948,082.76	1,132,215.6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6,440,656.54	71,392,547.9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4	-	1,034,296.2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4	141,625.45	311,576.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1,625.45	1,345,872.25
负债合计		56,582,281.99	72,738,420.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5	34,500,000.00	34,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6	10,382,898.87	10,382,898.87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五、27	134,005.81	136,977.50
盈余公积	五、28	663,109.78	663,109.78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五、29	-11,683,343.29	-16,884,592.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3,996,671.17	28,798,393.23
少数股东权益		1,519,532.61	1,447,428.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5,516,203.78	30,245,821.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2,098,485.77	102,984,242.18

法定代表人：方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爱娇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爱娇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224,698.37	11,941,086.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000.00	3,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157,271.88	1,042,411.54
应收账款	十一、1	4,035,842.65	5,824,227.94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745,580.89	211,736.32
其他应收款	十一、2	4,327,923.26	1,304,174.9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7,006,533.16	7,662,216.41
合同资产		303,550.90	186,145.36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36,801,401.11	31,171,999.0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3	10,670,444.44	10,670,444.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54,180.52	1,807,445.4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43,108.06	1,414,837.66
无形资产		59,748.33	119,496.8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59,363.50	2,735,474.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258,296.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886,844.85	17,005,994.99
资产总计		51,688,245.96	48,177,994.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66,649.75	6,005,208.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084,873.45	4,250,762.77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97,960.59	616,215.04
应交税费		768,157.58	708,018.93
其他应付款		115,267.78	219,339.5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
合同负债		9,954,320.40	10,012,863.2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45,739.23	829,872.1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832,968.78	22,642,279.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	645,739.2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96,466.21	212,225.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96,466.21	857,964.92
负债合计		21,929,434.99	23,500,244.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34,500,000.00	34,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771,895.04	5,771,895.0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63,109.78	663,109.7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176,193.85	-16,257,255.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758,810.97	24,677,749.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1,688,245.96	48,177,994.01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营业总收入	五、30	110,450,393.70	88,659,905.46
其中：营业收入	五、30	110,450,393.70	88,659,905.4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7,311,843.76	95,378,593.28
其中：营业成本	五、30	73,718,677.00	64,961,352.8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1	389,420.51	351,817.71
销售费用	五、32	18,760,151.92	15,595,592.99
管理费用	五、33	7,037,351.29	6,968,647.75
研发费用	五、34	7,108,548.42	7,132,422.77
财务费用	五、35	297,694.62	368,759.26
其中：利息费用		221,011.43	244,213.75
利息收入		105,817.29	82,687.33
加：其他收益	五、36	1,715,957.47	903,739.1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7	180,934.89	144,608.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8	641,351.08	-2,712,302.6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9	-363,006.73	125,568.3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0	1,909.67	11,589.6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15,696.32	-8,245,484.64
加：营业外收入	五、41	33,334.28	176,050.26
减：营业外支出		0.00	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49,030.60	-8,069,434.38
减：所得税费用	五、42	75,152.69	-2,328,773.5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73,877.91	-5,740,660.8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73,877.91	-5,740,660.8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2,628.28	-260,792.40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01,249.63	-5,479,868.4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273,877.91	-5,740,660.8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201,249.63	-5,479,868.4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2,628.28	-260,792.4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6

法定代表人：方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爱娇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爱娇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一、4	43,799,019.74	23,729,818.06
减：营业成本	十一、4	21,207,451.30	11,257,022.85
税金及附加		203,311.85	124,420.02
销售费用		10,299,061.50	9,161,075.61
管理费用		4,517,676.89	4,492,963.07
研发费用		4,772,723.91	3,079,531.73
财务费用		141,632.69	175,229.90
其中：利息费用		139,561.39	167,556.25
利息收入		51,387.31	15,899.71
加：其他收益		1,715,946.85	903,739.1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9,093.90	-1,128,004.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82,253.35	-2,073,348.2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23.46	-1,140.6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4,625.3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08,079.16	-6,844,554.23
加：营业外收入		33,334.28	126,700.63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41,413.44	-6,717,853.60
减：所得税费用		460,351.60	-984,476.2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81,061.84	-5,733,377.3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81,061.84	-5,733,377.3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081,061.84	-5,733,377.3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单击或点击此处输入文字。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0,325,839.27	117,006,465.7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68,811.06	767,305.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3	1,713,553.71	3,128,526.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908,204.04	120,902,297.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4,740,245.99	90,076,541.4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531,836.11	16,687,845.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38,000.51	3,896,191.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3	20,202,124.42	16,869,199.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312,207.03	127,529,777.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4,002.99	-6,627,480.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500,000.00	2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0,934.89	250,187.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00.00	82,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00,934.89	25,332,387.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0,558.97	483,229.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500,000.00	28,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40,558.97	28,483,229.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624.08	-3,150,841.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62,320.41	8,7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62,320.41	8,7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	10,167,895.2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8,157.09	246,870.4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78,157.09	10,414,765.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4,163.32	-1,714,765.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9,463.75	-11,493,087.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770,700.76	34,263,788.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111,237.01	22,770,700.76

法定代表人：方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爱娇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爱娇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468,484.32	31,127,799.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68,811.06	767,305.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6,188.02	819,883.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613,483.40	32,714,988.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300,155.84	13,060,728.0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873,966.81	8,239,998.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81,768.29	1,428,765.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87,293.68	9,643,949.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343,184.62	32,373,441.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70,298.78	341,546.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0	1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9,093.90	256,849.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49,093.90	14,321,849.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660.87	441,229.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000,000.00	14,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57,660.87	14,441,229.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8,566.97	-119,379.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62,320.41	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62,320.41	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	4,467,895.2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0,440.38	167,087.9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40,440.38	4,634,983.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119.97	1,365,016.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83,611.84	1,587,183.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41,086.53	10,353,902.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24,698.37	11,941,086.53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4,500,000.00	-	-	-	10,382,898.87	-	-	134,005.81	663,109.78		-	11,683,343.29	1,519,532.61	35,516,203.78

项目	2022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4,500,000.00				11,319,966.99			137,161.92	663,109.78		-	11,418,874.59	2,279,421.98	37,480,786.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14,150.15		200.01	14,350.16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4,500,000.00	-	-	-	11,319,966.99	-	-	137,161.92	663,109.78		-	11,404,724.44	2,279,621.99	37,495,136.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937,068.12	-	-	-184.42	-		-5,479,868.48		-832,193.26	-7,249,314.2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479,868.48	-260,792.40	-5,740,660.8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937,068.12	-	-	-	-	-		-571,400.86	-1,508,468.9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37,068.12							-571,400.86	-1,508,468.9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4. 其他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		-

留存收益														
6. 其他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184.42						-184.42	
1. 本期提取							-184.42		-	-		-	-184.42	
2. 本期使用											-		-	
(六) 其他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4,500,000.00	-	-	-	10,382,898.87	-	-	136,977.50	663,109.78		-	16,884,592.92	1,447,428.73	30,245,821.96

法定代表人：方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爱娇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爱娇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4,500,000				5,771,895.04				663,109.78		-	24,677,749.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16,257,255.69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4,500,000				5,771,895.04				663,109.78		-	24,677,749.13
											16,257,255.69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4,500,000				5,771,895.04				663,109.78			-	24,677,749.13
											16,257,255.69		

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1998年3月17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后注册成立，设立时名称为北京中科金马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刘志宏，住所为北京市石景山区八大处高科技园区实兴大厦4282室。

2014年8月公司名称变更为“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15年1月12日起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股票代码831661。

公司经过历次变更后营业执照信息如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3021022784175；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450万；法定代表人为方兴；住所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运城街2号1幢A座5层501室。

1、经营范围

经批准的经营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服务；工程项目管理；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设备维修与安装；销售机械设备、仪器仪表、五金交电、计算机及辅助设备、汽车配件、电子产品、电子和元器件；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历史沿革

(1) 本公司成立时共有4名自然人股东，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方兴	15.50	31.00
阎利宏	5.00	10.00
刘志宏	15.00	30.00
张立培	14.50	29.00
合计	50.00	100.00

根据北京市龙乡审计事务所于1998年3月31日出具的《验资报告》，截至1998年3月31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50.00万元，其中刘志宏实物出资15.00万元、张立培实物出资14.50万元、方兴实物出资15.50万元、阎利宏货币出资5.00万元。

(2) 2002年3月19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刘志宏将其持有公司

30%的股权以15.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股东阎利宏。同意股东张立培将其持有公司的19%的股权以9.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方兴；同意股东张立培将其持有公司29%股权的10%的股权以5.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阎利宏。本次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方兴	25.00	50.00
阎利宏	25.00	50.00
合计	50.00	100.00

（3）2011年3月20日，公司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0.00万增加至200.00万元人民币。新增150.00万元注册资本由各股东以货币资金同比例认缴。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方兴	100.00	50.00
阎利宏	100.00	50.00
合计	200.00	100.00

根据北京信拓致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2011年3月30日出具的《验资报告》[信拓验字（2011）第11A058583号]，截至2011年3月29日止，公司已收到方兴、阎利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50.00万元，全部为货币资金。

（4）2011年12月1日，公司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200.00万增加至500.00万元人民币。新增300.00万元注册资本由各股东以货币资金同比例认缴。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方兴	250.00	50.00
阎利宏	250.00	50.00
合计	500.00	100.00

根据北京信拓致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2011年3月30日出具的《验资报告》[信拓验字（2011）第11A217097号]，截至2011年12月21日止，公司已收到方兴、阎利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300.00万元，全部为货币资金。

（5）2014年2月20日，公司股东会同意股东阎利宏将其持有公司50%的股权中的2%股权以1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股东方兴；同意增加股东北京德颐金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00.00万增加至1000.00万元人民币。新增500.00万元注册资本分别由新股东北京德颐金马投资控股有限

公司认缴400.00万元，原股东方兴认缴100.00万元。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方兴	360.00	36.00
阎利宏	240.00	24.00
北京德颐金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00.00	40.00
合计	1,000.00	100.00

（6）2014年7月30日，公司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以2014年6月30日为基准日，以不高于经审计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变更为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方兴	360.00	36.00
阎利宏	240.00	24.00
北京德颐金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00.00	40.00
合计	1,000.00	100.00

（7）2016年1月18日，公司股东方兴和阎利宏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权转让系统以协议方式分别减持所持有的公司流通股27万股和18万股给刘飒飒。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方兴	333.00	33.30
阎利宏	222.00	22.20
北京德颐金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00.00	40.00
刘飒飒	45.00	4.50
合计	1,000.00	100.00

（8）2016年4月28日，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以每股8.00元

的价格向深圳市融信泰投资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 380 万股,2016 年 7 月 20 日,此次定向发行股票完成登记。增资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1,380 万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方兴	333.00	24.1304
阎利宏	222.00	16.0870
北京德颐金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00.00	28.9855
深圳市融信泰投资有限公司	380.00	27.5362
刘飒飒	45.00	3.2609
合计	1,380.00	100.00

(9) 2016 年 9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 2016 年上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相关事宜的议案》,以总股本 13,800,000 股为基数,以股本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金 26,573,196.92 元向在册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共计转增 2,070 万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3,450 万股。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批准报出本财务报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部分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综合评价目前可获取的信息,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不存在明显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因素。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

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

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权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

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3（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3（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

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

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计提减值准备，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等。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公司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④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按照三阶段分别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

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0.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单项计提减值准备。对于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根据以前年度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组合的历史信用损失率为基础，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前瞻性预测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编制应收账款账龄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模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1) 应收票据组合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2) 应收账款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外部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关联方客户

(3) 其他应收款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代垫款

(4) 合同资产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1 工程施工项目

合同资产组合 2 未到期质保金

11.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在途物资、委托加工物资、合同履行成本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对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2.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资产是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负债是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分别列示。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示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减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后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列示为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

13.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

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

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

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 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 (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00	19.00-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 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5.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

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6.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将合同予以分拆，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包括：**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C.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A.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

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C.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D.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E.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时，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相关因素调整得出增量借款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或者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③租赁的变更

当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且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时，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未作为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④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⑤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不属于销售的，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此外为经营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

租赁进行分类。

①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租赁收款额，是指本公司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A.**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C.**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D.**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E.**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经营租赁

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 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根据适用的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和资产处置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销售的，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17.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

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8. 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1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0.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

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22. 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至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①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将商品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将购买方签收时点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本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根据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确定，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②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对外提供的劳务，根据已完成劳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已完成劳务的进度按照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本公司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确认收入时，对于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并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如果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合同价款超过已完成的劳务进度，则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公司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③工程建造收入

本公司对外提供工程建造劳务，根据已完成劳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按照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本公司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确认收入时，对于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并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如果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合同价款超出已完成的劳务进度，则将超出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公司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本公司为提供工程建造劳务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结转主营业务成本。本公司将为获取工程劳务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确认为合同取得成本，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在其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合同取得成本，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摊销计入损益。

如果合同成本的账面价值高于因提供该劳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本公司对超出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以减去相关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为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对于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以减去相关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2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才能确认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

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5.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6.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①《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固定资产因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中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该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对可比期间合并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于 2022 年 1 月 1 日)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07,800.40	2,594,945.49	187,145.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2,794.93	172,794.93
盈余公积	663,109.78	663,109.78	
未分配利润	-11,418,874.59	-11,404,724.44	14,150.15
少数股东权益	2,279,421.98	2,279,688.66	266.68
合并资产负债表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99,156.04	5,024,132.83	324,976.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1,576.00	311,576.00
盈余公积	663,109.78	663,109.78	

未分配利润	-16,897,351.00	-16,884,592.92	12,758.08
少数股东权益	1,446,786.02	1,447,428.73	642.71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度)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所得税费用	-2,329,722.87	-2,328,773.50	949.37
净利润	-5,739,711.51	-5,740,660.88	-949.37

对可比期间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 (于 2022 年 1 月 1 日)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25,755.80	1,667,630.26	141,874.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8,857.66	128,857.66
盈余公积	663,109.78	663,109.78	
未分配利润	-10,536,895.18	-10,523,878.38	13,016.80
资产负债表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14,132.83	2,735,474.54	221,341.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2,225.65	212,225.65
盈余公积	663,109.78	663,109.78	
未分配利润	-16,266,371.75	-16,257,255.69	9,116.06
利润表 (2022 年度)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所得税费用	-988,377.03	-984,476.29	3,900.74
净利润	-5,729,476.57	-5,733,377.31	-3,900.74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年度本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产品销售收入按 13%；技术服务收入按 6%；工程施工收入按 9% 的税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北京中加集成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15%
北京金马恒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2. 优惠税负及批文

(1) 本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11000，有效期三年。本公司本年符合高新技术企业减免税条件，享受 15% 的所得税税率。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公司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3%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自 2013 年 12 月 1 日开始本公司部分软件产品享受该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3)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加集成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11004032，有效期三年。本年符合高新技术企业减免税条件，享受 15% 的所得税税率。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2023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3 年度，上期指 2022 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库存现金	66,057.11	61,802.98
银行存款	22,045,179.90	21,883,268.81
其他货币资金		825,628.97

合 计	22,111,237.01	22,770,700.76
-----	---------------	---------------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2023.12.31	2022.12.31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3,000,000.00	3,000,000.00
合 计	3,000,000.00	3,000,000.00

3.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类 别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157,271.88		157,271.88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57,271.88		157,271.88

类 别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1,042,411.54		1,042,411.54
商业承兑汇票	191,822.74		191,822.74
合 计	1,234,234.28		1,234,234.28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200,000.00	

4. 应收账款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31,820,050.96	4,312,931.49	27,507,119.47	44,509,909.37	6,049,439.29	38,460,470.08
合计	31,820,050.96	4,312,931.49	27,507,119.47	44,509,909.37	6,049,439.29	38,460,470.08

(2)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2023年12月31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1,678,954.22	2.41	523,155.65
1至2年	3,639,599.01	5.37	195,292.98
2至3年	3,363,357.37	18.98	638,529.25
3至4年	158,067.32	45.14	71,355.82
4至5年	206,888.60	53.85	111,413.35
5年以上	2,773,184.44	100.00	2,773,184.44
合计	31,820,050.96		4,312,931.49

(3) 坏账准备的变动

项目	2023.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049,439.29		771,351.08	965,156.72	4,312,931.49

(4) 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965,156.7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凯里市凯翔浠悦大酒店	工程款	352,869.06	无法收回		
上海灵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款	302,000.00	无法收回		
贵州互联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款	89,452.05	无法收回		
宁德市普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款	49,201.00	无法收回		
辽宁维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款	41,826.60	无法收回		

福州闽莱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款	34,101.06	无法收回
山东亿斯福迪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款	34,000.00	无法收回
淄博恩普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工程款	21,819.80	无法收回
安徽一品天下茶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款	21,707.00	无法收回
吉林省翊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款	18,180.15	无法收回
合计		965,156.72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对于同一客户期末同时存在应收账款余额、合同资产余额的，将二者合并计算，合并计算金额前五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期末合同资产余额	二者合并计算金额	占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期末总额合计数的比例(%)	二者合并计算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安徽省全椒中学	5,479,423.69		5,479,423.69	17.22	137,793.38
北京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5,147,145.78		5,147,145.78	16.18	129,437.45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848,661.23		2,848,661.23	8.95	269,328.57
江苏江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527,695.41		1,527,695.41	4.80	38,417.60
鲁山县兴源高级中学有限公司	1,400,000.00		1,400,000.00	4.40	111,110.84
合计	16,402,926.11		16,402,926.11	51.55	686,087.84

5.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龄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79,864.46	97.94	1,043,797.09	96.73
1至2年			12,571.14	1.16

2至3年			2,700.00	0.25
3年以上	22,732.99	2.06	20,032.99	1.86
合计	1,102,597.45	100.00	1,079,101.22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 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深圳市宝瑞恒业科技有限公司	366,125.00	33.21	1年以内	
广州日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4,692.30	9.50	1年以内	
惠州市优莱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60,600.00	5.50	1年以内	
深圳市维信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55,000.00	4.99	1年以内	
北京世恒嘉益科技有限公司	49,290.00	4.47	1年以内	
合计	635,707.30	57.67		

6.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351,572.07	2,142,567.06
合计	2,351,572.07	2,142,567.06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2,501,572.07	150,000.00	2,351,572.07	2,162,567.06	20,000.00	2,142,567.06
合计	2,501,572.07	150,000.00	2,351,572.07	2,162,567.06	20,000.00	2,142,567.06

① 坏账准备

A. 2023年12月31日, 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		理由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单项计提:				
中建八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	100.00	30,000.00	可能性
上海美豪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	100,000.00	可能性
合计	130,000.00		130,000.00	

②坏账准备的变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 内预期信用损 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用 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用 减值)	合计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0,000.00		20,000.00
期初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30,000.00		130,000.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余额		150,000.00		150,000.00

⑤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12.31	2022.12.31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2,095,629.45	1,780,758.41
其他	405,942.62	381,808.65
合计	2,501,572.07	2,162,567.06

⑥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为 关联方	款项 性质	期末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 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北京泰豪智能科技 有限公司	否	押金	287,999.89	1-2 年	11.51	
上海锦江联采供应 链有限公司	否	保证金	250,000.00	1 年以下	9.99	
中国新兴建设开发 有限责任公司	否	其他保证金	230,000.00	3 年以上	9.19	
国税局	否	销售自产软件 增值税退税	225,942.62	1 年以下	9.03	
凤悦供应链管理 (江苏)有限公司	否	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下	7.99	
合计			1,193,942.51		47.71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3.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55,717.11		1,055,717.11
在产品	868.51		210,023.67
库存商品	1,195,046.21		868.51
在途物资	210,023.67		4,376,587.09

项目	2023.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委托加工物资	168,290.57		168,290.57
合同履行成本	4,376,587.09		1,315,988.60
合计	7,127,475.55		7,127,475.55

(续)

项目	2022.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24,905.23		1,024,905.23
在产品	868.51		868.51
库存商品	1,290,620.44		1,290,620.44
在途物资	576,395.32		576,395.32
委托加工物资	279,201.53		279,201.53
合同履行成本	9,325,354.26		9,325,354.26
合计	12,497,345.29		12,497,345.29

8. 合同资产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合同资产	18,328,486.85	8,894,083.32
减：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79,885.04	116,878.31
小计	17,848,601.81	8,777,205.01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部分		271,896.66
——账面余额		286,743.79
——减值准备		14,847.13
合计	17,848,601.81	8,505,308.35

(1) 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2023年12月31日，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如下：

①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合同资产	17,848,601.81	2.69	479,885.04	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17,848,601.81	2.69	479,885.04	

9.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增值税	13,192.64	450,608.15
企业所得税	50,323.69	
合计	63,516.33	450,608.15

10. 固定资产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固定资产	1,656,263.06	1,920,429.8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656,263.06	1,920,429.82

(1)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A. 持有自用的固定资产

项 目	办公 设备	机器 设备	运输 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290,198.98	3,417,781.60	2,241,116.66	6,949,097.24
2、本年增加金额			308,634.19	308,634.19
(1) 购置			308,634.19	308,634.19
3、本年减少金额			315,784.61	315,784.61
(1) 处置或报废			315,784.61	315,784.61
4、年末余额	1,290,198.98	3,417,781.60	2,233,966.24	6,941,946.82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127,160.62	2,203,956.14	1,697,550.66	5,028,667.42
2、本年增加金额	18,988.08	319,032.60	218,990.82	557,011.50
(1) 计提	18,988.08	319,032.60	218,990.82	557,011.50
3、本年减少金额			299,995.16	299,995.16
(1) 处置或报废			299,995.16	299,995.16
4、年末余额	1,146,148.70	2,522,988.74	1,616,546.32	5,285,683.76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44,050.28	894,792.86	617,419.92	1,656,263.06
2、年初账面价值	163,038.36	1,213,825.46	543,566.00	1,920,429.82

11.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266,007.28	2,266,007.28
2、年末余额	2,266,007.28	2,266,007.28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88,833.94	188,833.94
2、本年增加金额	1,133,003.64	1,133,003.64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1,321,837.58	1,321,837.58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944,169.70	944,169.70
2、年初账面价值	2,077,173.34	2,077,173.34

12.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79,245.28	179,245.28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179,245.28	179,245.28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59,748.47	59,748.47
2、本年增加金额			59,748.48	59,748.48
(1) 摊销			59,748.48	59,748.48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119,496.95	119,496.95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 计
1、年末账面价值			59,748.33	59,748.33
2、年初账面价值			119,496.81	119,496.81

13.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企业合并形成的	本期减少 处置	期末余额
北京中加集成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24,397,095.53			24,397,095.53
合计	24,397,095.53			24,397,095.53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计提	本期减少 处置	期末 余额
北京中加集成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20,966,318.00			20,966,318.00
合计	20,966,318.00			20,966,318.00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741,429.51	4,942,816.50	948,448.88	6,186,317.60
可抵扣亏损	3,854,493.66	24,116,757.75	3,750,707.16	23,724,152.08
租赁负债	142,212.41	948,082.76	324,976.79	2,166,511.93
合计	4,738,135.58	30,007,657.01	5,024,132.83	32,076,981.6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23.12.31		2022.12.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使用权资产	141,625.45	944,169.70	311,576.00	2,077,173.34
合 计	141,625.45	944,169.70	311,576.00	2,077,173.34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合同资产（附注五、8）		286,743.79
减：减值准备		14,847.13
小计		271,896.66
减：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合计		271,896.66

16.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23.12.31	2022.12.31
信用借款	5,205,253.74	
保证借款	3,860,000.00	6,00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329.34	5,208.33
合计	9,069,583.08	6,005,208.33

注：①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城支行借款386.00万元，年利率为2.40%，借款期限为1年。

②公司于2023年10月10日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济开发区支行签订编号为00163的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获得的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300.00万元，借款利率3.55%。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在此合同项下具体贷款金额50.00万元，由方兴为其提供担保。

③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编号为2023亦庄授信685的授信合同，合同约定北京中加集成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获得的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500.00万元，借款利率3.20%。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在此合同项下具体贷款金额300.00万元。

④公司于2023年10月16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签订编号为99310066授信合同，合同约定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获得的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300.00万元，借款利率2.40%。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在此合同项下具体贷款金额170.23万元。

17.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1年以内（含1年）	9,527,905.13	28,759,503.05
1-2年（含2年）	6,940,114.31	6,810,845.62
2-3年（含3年）	5,656,556.72	573,878.18

3年以上	2,362,320.27	2,981,622.32
合计	24,486,896.43	39,125,849.17

18.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项目款		1,521,171.48
合计		1,521,171.48

19. 合同负债

	2023.12.31	2022.12.31
合同负债	18,158,195.44	19,560,513.20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负债的部分		
合计	18,158,195.44	19,560,513.20

20.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809,566.41	16,763,940.24	16,499,654.52	2,073,852.1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4,376.11	1,341,938.58	1,337,197.22	109,117.47
三、辞退福利		154,750.00	151,500.00	3,250.00
合计	1,913,942.52	18,260,628.82	17,988,351.74	2,186,219.6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11,585.46	14,880,847.05	14,617,113.57	1,975,318.94
2、职工福利费		547,004.62	547,004.62	
3、社会保险费	65,921.01	858,496.86	855,606.50	68,811.37
其中：医疗保险费	56,932.29	720,743.97	718,157.64	59,518.62
工伤保险费	3,928.17	48,250.37	48,176.52	4,002.02
生育保险费	5,060.55	89,502.52	89,272.34	5,290.73
4、住房公积金		342,195.00	342,195.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2,059.94	135,396.71	137,734.83	29,721.82
合计	1,809,566.41	16,763,940.24	16,499,654.52	2,073,852.1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1,212.96	1,301,127.44	1,296,529.52	105,810.88
2、失业保险费	3,163.15	40,811.14	40,667.70	3,306.59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104,376.11	1,341,938.58	1,337,197.22	109,117.47

21. 应交税费

税项	2023.12.31	2022.12.31
增值税	1,062,247.80	1,533,813.21
印花税	22,296.61	7,162.37
个人所得税	96,912.15	109,539.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716.01	33,640.26
教育费附加	21,306.85	14,417.2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204.57	9,611.52
合计	1,266,683.99	1,708,184.22

22.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其他应付款	324,995.24	425,463.37
合计	324,995.24	425,463.37

(1)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待支付费用	255,247.85	358,730.12
代扣代缴款项	69,747.39	66,733.25
合计	324,995.24	425,463.37

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五、24）	948,082.76	1,132,215.68
合计	948,082.76	1,132,215.68

24. 租赁负债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租赁付款额	964,825.30	2,251,259.1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6,742.54	84,747.17
小计	948,082.76	2,166,511.9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 24）	948,082.76	1,132,215.68
合计	0.00	1,034,296.25

25. 股本

项目	2023.01.01	本期增减				小计	2023.12.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股份总数	34,500,000.00						34,500,000.00

26. 资本公积

项目	2023.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股本溢价	10,382,898.87			10,382,898.87
合计	10,382,898.87			10,382,898.87

27. 专项储备

项目	2023.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变动原因
安全生产费	136,977.50		2,971.69	134,005.81	
合计	136,977.50		2,971.69	134,005.81	

28. 盈余公积

项目	2023.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法定盈余公积	663,109.78			663,109.78
合计	663,109.78			663,109.78

29.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884,592.9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884,592.9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01,249.6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683,343.29	

3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0,450,393.70	73,718,677.00	88,659,905.46	64,961,352.80
其他业务				
合计	110,450,393.70	73,718,677.00	88,659,905.46	64,961,352.80

(2)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行业）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智慧建筑设计与集成	61,341,491.46	47,579,798.17	61,258,290.76	50,604,910.44
智慧酒店智能产品	43,799,019.74	21,207,451.30	23,571,585.98	11,257,022.85
其他智能产品	5,309,882.50	4,931,427.53	3,830,028.72	3,099,419.51
合计	110,450,393.70	73,718,677.00	88,659,905.46	64,961,352.80

(3)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地区）列示如下：

地区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东北	1,880,406.19	1,066,292.95	2,884,919.72	1,458,251.55
华北	44,476,386.34	29,131,715.54	48,444,514.61	36,073,477.74
华东	24,209,530.84	14,579,502.02	16,957,782.17	12,063,481.86
华南	27,401,763.02	20,920,330.32	8,661,781.67	6,794,950.67
华中	1,639,281.55	931,519.18	3,650,655.62	2,641,252.51
西北	9,508,687.36	6,579,567.77	5,886,901.57	4,799,618.76
西南	1,334,338.40	509,749.22	2,173,350.11	1,130,319.71
合计	110,450,393.70	73,718,677.00	88,659,905.47	64,961,352.80

(4) 营业收入按收入确认时间列示如下：

项目	产品销售	工程建造	提供劳务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61,341,491.46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47,250,370.75		1,858,531.49
合计	47,250,370.75	61,341,491.46	1,858,531.49

31.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4,779.74	183,821.26
教育费附加	88,454.12	81,107.93

地方教育费附加	58,969.39	54,403.41
印花税	36,867.26	30,360.11
其他	350.00	2,125.00
合计	389,420.51	351,817.71

32. 销售费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9,577,459.24	8,114,575.14
业务招待费	1,035,018.93	1,050,607.93
广告宣传费	54,342.28	135,063.34
折旧摊销费	310,723.85	334,340.04
办公费	326,006.43	315,968.07
会议费	37,664.35	17,415.09
服务费	6,318,309.09	4,914,696.03
房租物业费	120,296.10	71,557.20
差旅费	721,316.38	359,685.72
交通费	259,015.27	281,684.43
合计	18,760,151.92	15,595,592.99

33. 管理费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3,607,356.37	3,341,485.33
业务招待费	248,255.43	338,636.45
中介服务费	835,428.37	1,060,030.62
折旧摊销费	1,097,309.40	1,044,578.30
办公费	262,206.85	210,939.37
会议费	146,092.79	112,146.07
诉讼费	12,200.99	46,601.94
房租物业费及水电	515,977.32	497,054.92
差旅费	51,814.40	13,184.58
车辆交通费	260,709.37	303,990.17
合计	7,037,351.29	6,968,647.75

34. 研发费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薪酬及福利	2,486,572.76	2,370,340.03

物料	248,725.99	144,960.44
费用性支出	4,373,249.67	4,617,122.30
合计	7,108,548.42	7,132,422.77

35. 财务费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费用	221,011.43	244,213.75
减：利息收入	105,817.29	82,687.33
手续费	114,495.85	180,708.79
未确认融资费用	68,004.63	26,524.05
合计	297,694.62	368,759.26

36. 其他收益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销售自产软件增值税退税	1,713,751.09	903,739.17
个税返还	2,206.38	
合计	1,715,957.47	903,739.17

37. 投资收益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理财收益	180,934.89	250,187.75
股权收益		-105,579.00
合计	180,934.89	144,608.75

38.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71,351.08	-2,863,582.6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30,000.00	151,280.00
合计	641,351.08	-2,712,302.67

39.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63,006.73	125,568.32
合计	-363,006.73	125,568.32

40.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1,909.67	11,589.61	1,909.67
其中：固定资产	1,909.67	11,589.61	1,909.67
合 计	1,909.67	11,589.61	1,909.67

41.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33,334.28	176,050.26	33,334.28
合计	33,334.28	176,050.26	33,334.28

42.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40,894.02	-38,367.2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6,046.71	-2,290,406.27
合计	75,152.69	-2,328,773.5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349,030.6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02,354.5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5,237.6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74,317.9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066,282.26
所得税费用	75,152.69

43.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利息收入	105,694.41	82,687.33
除税费返还外的其他政府补助收入	35,540.66	176,050.26
保证金及往来款	1,572,318.64	2,869,788.79

合计	1,713,553.71	3,128,526.3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费用支出	12,132,801.71	14,171,479.08
保证金及往来款	8,069,322.71	2,697,720.67
合计	20,202,124.42	16,869,199.75

4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3年度	2022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273,877.91	-5,739,711.51
加：信用减值损失	-641,351.08	2,712,302.67
资产减值损失	363,006.73	-125,568.3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57,011.50	552,495.42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33,003.64	1,120,140.52
无形资产摊销	59,748.48	106,069.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09.67	-11,589.6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8,577.22	246,870.4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0,934.89	-144,608.7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5,997.25	-2,291,355.6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9,950.5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69,869.74	-3,182,074.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59,594.46	13,361,367.8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271,354.82	-13,231,818.3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4,002.99	-6,627,480.40
---------------	---------------	---------------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确认使用权资产的租赁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111,237.01	22,770,700.7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2,770,700.76	34,263,788.3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9,463.75	-11,493,087.5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现金	22,111,237.01	22,770,700.76
其中: 库存现金	66,057.11	61,802.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045,179.90	21,883,268.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25,628.97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22,770,700.7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111,237.01	22,770,700.76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研发支出

1. 研发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化金额	资本化金额	费用化金额	资本化金额
薪酬及福利	2,486,572.76		2,370,340.03	
物料	248,725.99		144,960.44	
费用性支出	4,373,249.67		4,617,122.30	
合计	7,108,548.42		7,132,422.77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与上年度相比未发生变化。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金马恒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北京	北京	智能化系统集成与服务	100		投资设立
北京中加集成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00	北京	北京	弱电系统工程	8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北京中加集成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15.00	72,628.28		1,519,532.61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京中加集成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44,997,757.12	2,611,262.52	47,609,019.64	37,433,643.09	45,159.24	37,478,802.33

(续)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京中加集成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51,650,712.22	2,464,293.73	54,115,005.95	44,081,208.84	388,556.98	44,469,765.82

(续)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京中加集成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61,341,491.41	484,188.54	484,188.54	-11,198,458.45	1,258,290.71	-1,741,567.31	-1,741,567.31	-7,386,789.41

(续)

八、关联方及其交易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方兴。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所属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七、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2.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李薇	实际控制人方兴之妻
阎利宏	董事、副总经理
王冬梅	董事阎利宏之妻
吴江平	董事、副总经理
郭爱娇	董事、财务负责人
齐伟	董事会秘书
杨永斌	监事主席
张志鹏	监事
白可清	职工监事
北京德颐金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28.9855% 股权的股东
深圳市融信泰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27.5362% 股权的股东
北京融众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持有子公司 15% 股权的股东

3.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方兴、李薇	1,121,424.41	2022/8/9	2023/8/8	是
方兴、李薇	840,828.49	2022/6/27	2023/6/15	是
方兴、李薇	606,830.21	2022/9/15	2023/9/14	是
方兴、李薇	430,916.89	2022/9/7	2023/9/5	是
方兴	3,000,000.00	2022/2/28	2023/2/28	是
方兴	3,000,000.00	2023/10/10	2024/10/11	否
方兴、李薇	3,000,000.00	2023/9/25	2025/3/24	否
方兴、阎利宏	3,000,000.00	2023/6/16	2024/6/15	否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2023.12.31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6,040,685.48	2,004,842.83	4,035,842.65	9,906,480.84	4,082,252.90	5,824,227.94
合计	6,040,685.48	2,004,842.83	4,035,842.65	9,906,480.84	4,082,252.90	5,824,227.94

(2)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2023年12月31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831,109.07	1.86	52,648.83
1至2年	375,753.77	7.00	26,284.50
2至3年	885,984.79	11.98	106,120.74
3至4年	65,160.00	49.44	32,216.67
4至5年	205,312.90	53.68	110,207.14
5年以上	1,677,364.95	100.00	1,677,364.95
合计	6,040,685.48		2,004,842.83

(3) 坏账准备的变动

项目	2023.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082,252.90		1,112,253.35	965,156.72	2,004,842.83

(4) 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965,156.7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凯里市凯翔浠悦大酒店	工程款	352,869.06	无法收回		否
上海灵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款	302,000.00	无法收回		否
贵州互联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款	89,452.05	无法收回		否
宁德市普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款	49,201.00	无法收回		否
辽宁维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款	41,826.60	无法收回		否
福州闽莱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款	34,101.06	无法收回		否
山东亿斯福迪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款	34,000.00	无法收回		否
淄博恩普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工程款	21,819.80	无法收回		否
安徽一品天下茶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款	21,707.00	无法收回		否
吉林省翊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款	18,180.15	无法收回		否
合计		965,156.7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对于同一客户期末同时存在应收账款余额、合同资产余额的，将二者合并计算，合并计算金额前五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期末合同资产余额	二者合并计算金额	占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期末总额合计数的比例(%)	二者合并计算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福州领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47,389.83		747,389.83	12.37	20,230.91
北京超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02,829.06		502,829.06	8.32	502,829.06
江苏泰极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482,821.86		482,821.86	7.99	8,978.81
呼和浩特市盟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35,372.68		435,372.68	7.20	435,372.68
合肥凯旗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43,759.26		343,759.26	5.69	41,006.34
合计	2,512,172.69		2,512,172.69	41.57	1,008,417.80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327,923.26	1,304,174.92
合计	4,327,923.26	1,304,174.92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2023.12.31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4,477,923.26	150,000.00	4,327,923.26	1,324,174.92	20,000.00	1,304,174.92
合计	4,477,923.26	150,000.00	4,327,923.26	1,324,174.92	20,000.00	1,304,174.92

① 坏账准备

A.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单项计提：				
中建八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	100.00	30,000.00	可能性
上海美豪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	100,000.00	可能性
合计	130,000.00		130,000.00	

② 坏账准备的变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 内预期信用损 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用 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用 减值)	合计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0,000.00		20,000.00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一阶段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本期计提		130,000.00		130,000.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余额		150,000.00		150,000.00

③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12.31	2022.12.31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1,251,980.64	942,366.27
销售自产软件增值税退税	225,942.62	381,002.59

往来款		3,000,000.00	806.06
合 计		4,477,923.26	1,324,174.92

④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中加集成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是	往来款	3,000,000.00	1 年以下	67.00	
北京泰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否	押金	287,999.89	1-2 年	6.43	
上海锦江联采供应链有限公司	否	保证金	250,000.00	1 年以下	5.58	
国税局	否	销售自产软件增值税退税	225,942.62	1 年以下	5.05	
凤悦供应链管理(江苏)有限公司	否	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下	4.47	
合计			3,963,942.51		88.53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北京金马恒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北京中加集成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25,471,967.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9,801,522.56					
合计	10,670,444.44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北京金马恒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北京中加集成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25,471,967.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9,801,522.56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计				10,670,444.44	

(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3.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北京中加集成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19,801,522.56			19,801,522.56
合计	19,801,522.56			19,801,522.56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3,799,019.74	21,207,451.30	23,571,585.98	11,257,022.85
其他业务			158,232.08	
合计	43,799,019.74	21,207,451.30	23,729,818.06	11,257,022.85

(2)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产品）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智慧酒店智能产品	43,799,019.74	21,207,451.30	23,729,818.06	11,257,022.85
合计	43,799,019.74	21,207,451.30	23,729,818.06	11,257,022.85

(3)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地区）列示如下：

地区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东北	1,355,276.43	566,463.81	2,511,208.68	1,092,008.12
华北	13,241,699.39	5,774,755.33	4,918,599.22	1,872,506.24
华东	20,020,980.37	10,728,835.38	11,382,907.04	5,622,551.98
华南	789,367.56	464,150.01	1,276,343.06	715,071.15
华中	1,404,150.99	722,855.64	937,753.08	467,482.63
西北	5,653,206.60	2,440,641.91	1,183,875.96	738,684.27
西南	1,334,338.40	509,749.22	1,360,898.94	748,718.46
合计	43,799,019.74	21,207,451.30	23,571,585.98	11,257,022.85

(4) 营业收入按收入确认时间列示如下：

项目	产品销售	工程建造	提供劳务	其它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42,825,871.63		973,148.11	

合计	42,825,871.63	973,148.11
----	---------------	------------

5. 投资收益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理财收益	149,093.90	142,369.72
长期股权投资转让收益		-1,270,374.44
其他		
合计	149,093.90	-1,128,004.72

十七、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09.6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80,934.89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		

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334.2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216,178.84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35,610.9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80,567.91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243.48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80,324.43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	16.15%	0.15	0.15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04%	0.15	0.15

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3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三、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指标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99,156.04	5,024,132.83	2,407,800.40	2,594,945.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311,576.00	0.00	172,794.93
未分配利润	- 16,897,351.00	-16,884,592.92	-11,418,874.59	-11,404,791.10
少数股东权益	1,446,786.02	1,447,428.73	2,279,421.98	2,279,688.66
所得税费用	-2,329,722.87	-2,328,773.50	-62,549.48	-76,899.64
净利润	-5,739,711.51	-5,740,660.88	4,597,723.90	4,612,074.06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固定资产因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中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该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对可比期间合并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于 2022 年 1 月 1 日)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07,800.40	2,594,945.49	187,145.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2,794.93	172,794.93
盈余公积	663,109.78	663,109.78	
未分配利润	-11,418,874.59	-11,404,724.44	14,150.15
少数股东权益	2,279,421.98	2,279,688.66	266.68
合并资产负债表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99,156.04	5,024,132.83	324,976.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1,576.00	311,576.00
盈余公积	663,109.78	663,109.78	
未分配利润	-16,897,351.00	-16,884,592.92	12,758.08
少数股东权益	1,446,786.02	1,447,428.73	642.71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度)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所得税费用	-2,329,722.87	-2,328,773.50	949.37
净利润	-5,739,711.51	-5,740,660.88	-949.37

对可比期间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			
(于 2022 年 1 月 1 日)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25,755.80	1,667,630.26	141,874.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8,857.66	128,857.66
盈余公积	663,109.78	663,109.78	
未分配利润	-10,536,895.18	-10,523,878.38	13,016.80
资产负债表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14,132.83	2,735,474.54	221,341.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2,225.65	212,225.65

盈余公积	663,109.78	663,109.78	
未分配利润	-16,266,371.75	-16,257,255.69	9,116.06
利润表 (2022 年度)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所得税费用	-988,377.03	-984,476.29	3,900.74
净利润	-5,729,476.57	-5,733,377.31	-3,900.74

四、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09.6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80,934.8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3,334.28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16,178.84
减：所得税影响数	35,610.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3.4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80,324.43

五、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